

# 河南省应急管理厅视频会议、会商及 协同办公系统运维服务项目

## 竞争性磋商文件

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19-1052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HENAN TENDER-PURCHASE SERVICE CO., LTD.

## 目 录

第一部分 磋商邀请函 .....	4
第二部分 竞争性磋商须知 .....	6
一 总则 .....	6
二 磋商文件和磋商响应文件 .....	6
三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	7
四 磋商供应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	9
五 磋商过程 .....	10
六 授予合同 .....	13
第三部分 合同草案条款 .....	15
1. 会议保障服务 .....	15
2. 设备巡检、维护及故障处理服务 .....	15
3. 日常办公设备维护 .....	16
4. 协同办公系统运维 .....	16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资料表 .....	19
第五部分 磋商项目资料表 .....	20
第六部分 采购服务要求 .....	26
一、项目背景 .....	26
二、运维主要内容 .....	26
1. 会议保障服务 .....	26
2. 设备巡检、维护及故障处理服务 .....	26
3. 日常办公设备维护 .....	27
4. 协同办公系统运维 .....	27
5. 其他服务 .....	27
6. 运维人员需求 .....	27
7. 保密要求: .....	27
第七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 .....	29
一、磋商复函格式 .....	30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1
三、报价表 .....	32
四、报价明细一览表 .....	33
五、拟投入本项目主要人员一览表 .....	34
六、项目计划进度表 .....	35

七、售后服务计划和承诺 .....	36
八、供应商简介 .....	37
九、技术方案 .....	38
十、供应商项目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	39

# 第一部分 磋商邀请函

各潜在供应商：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受河南省应急管理厅的委托，就河南省应急管理厅视频会议、会商及协同办公系统运维服务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现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一、采购项目名称：河南省应急管理厅视频会议、会商及协同办公系统运维服务

二、采购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19-1052

三、项目预算金额：45 万元整

四、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落实中小微型企业扶持的政府采购政策

五、项目基本情况：本项目采购内容为视频会议会商及协同办公系统信息化运维服务采购。合同签订后 5 日内驻场服务人员需到位，项目服务期 1 年。

六、供应商资格条件：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并与采购人无任何隶属关系；
2. 提供 2018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
3. 2019 年度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4.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活动的声明函；
5. 提供政府采购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6.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投标；

8. 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1. 磋商文件出售时间：2019 年 11 月 19 日～2019 年 11 月 25 日（节假日除外）
2. 磋商文件出售地点：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315 房间。（郑州市纬四路

13号)

3. 磋商文件出售方式：现场购买

4. 磋商文件售价：5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5. 其他有关事项：购买磋商文件时需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相关登记证书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八、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1. 磋商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19年11月29日上午09:00

2. 磋商响应文件接收地点：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郑州市纬四路13号）。

3. 其他有关事项：供应商必须派专人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电报、电传和传真磋商响应文件一律不接受。

#### 九、响应文件的开启时间及地点

1. 磋商时间：2019年11月29日上午09:00

2. 磋商地点：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郑州市纬四路13号）评标会议室。

#### 十、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招标采购网》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 八、本次磋商联系事项：

1. 采购人：河南省应急管理厅

采购人地址：郑州市纬二路10号

联系人：岳老师

电话：0371-65919767

2. 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芬

联系电话：0371-65958908

联系地址：郑州市纬四路13号

邮政编码：450003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19年11月18日

## 第二部分 竞争性磋商须知

### 一 总则

#### 1. 资金来源

1.1 采购人已筹集资金，用于支付“磋商项目资料表”中采购人采购服务的费用。

#### 2. 采购方式及磋商供应商要求

2.1 本次采购采取竞争性磋商的方式确定成交人。

2.2 磋商供应商要求：符合“磋商项目资料表”中要求。

#### 3. 磋商费用

3.1 供应商必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二 磋商文件和磋商响应文件

#### 4. 磋商文件构成

磋商邀请函

竞争性磋商须知

合同草案条款

合同条款资料表

磋商项目资料表

采购服务要求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

#### 5. 磋商响应文件构成

磋商复函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竞争性磋商报价表

企业资质及实力一览表

资格申明

供应商承诺函

具体服务方案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承诺书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磋商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如果磋商响应文件没有满足磋商文件的有关要求，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6. 磋商文件的澄清**

6.1 供应商有权要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中的有关问题进行答疑、澄清。

6.2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如有疑问，应在不晚于磋商开始日前 1 天按磋商邀请书或磋商项目资料表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 **7. 磋商文件的修改**

7.1 必要情况下，采购人可能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

7.2 采购人对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说明函的形式通知供应商，说明函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7.3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 **三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 **8. 磋商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8.1 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磋商问题的所有来往函电均须使用中文。

8.2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磋商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均须采用法定计量单位。

## **9. 磋商响应文件的真实性与准确性**

9.1 供应商必须对其磋商响应文件的真实性与准确性负责。一旦成交，其磋商响应文件将作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9.2 供应商不得在未征得采购人许可的情况下，擅自对磋商文件的格式、条款和技术

要求进行修改。否则，其磋商响应文件在磋商时有可能被认为是未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而终止对其作进一步的评审。

## **10. 磋商报价**

10.1 磋商响应文件的报价表上应清楚地标明服务总价。但只允许有一个方案报价，多方案报价的磋商响应文件将不被接受。

10.2 磋商报价表上的价格为磋商时的参考价格，磋商小组以最终磋商报价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成交价格。

## **11. 磋商货币**

11.1 磋商须以人民币报价。

## **12. 证明供应商合格的资格文件**

12.1 供应商在其磋商响应文件中，应提供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资质证明文件。

12.2 供应商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服务和财务管理等方面的能力。

## **13. 证明投标产品的合格性和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13.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文件证明其提供服务的合格性，且符合磋商文件的规定，并作为其磋商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 **14. 磋商保证金**

14.1 供应商磋商时，必须以人民币提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额的磋商保证金。

14.2 磋商保证金可采取下列任何一种形式：电汇、银行汇票、转帐支票。

14.3 对于未在磋商截止时提交磋商保证金的，采购人将视其为对磋商文件未做出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14.4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确定成交供应商后五日内予以退还，不计利息。

14.5 下列情况发生时，将不退还供应商磋商保证金：

- （一）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二）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三）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四）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五) 未按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15. 磋商有效期

15.1 本次磋商的有效期为: 见“磋商项目资料表”中的磋商有效期要求。供应商承诺的磋商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时间的, 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15.2 在特殊情况下, 采购人可于原磋商有效期满之前, 向供应商提出延长磋商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采用书面形式如传真、信件或电报等。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而不失去其磋商保证金。同意延长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磋商响应文件。“磋商项目资料表”中的有关磋商保证金的规定, 在延长的磋商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 16. 磋商响应文件份数和签署

16.1 供应商应准备“磋商项目资料表”中要求的磋商响应文件份数。每份磋商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正本与副本必须一致; 若正本与副本不一致, 以正本为准。

16.2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证书”附在磋商响应文件上。

16.3 磋商响应文件必须装订成册, 不得散放、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 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和盖章。

## 四 磋商供应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 17. 磋商供应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7.1 供应商应将磋商供应商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分别密封, 标明磋商编号、磋商项目名称及正本或副本, 并盖有供应商公章或专用章和法人代表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人的印章或签名。

17.2 每一密封信封上注明“于\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指磋商邀请函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及时间)不准启封”的字样。

17.3 磋商供应商响应文件须由专人送交, 供应商应将磋商供应商响应文件按上述 17.1 和 17.2 中的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后, 按磋商邀请书中注明的地址送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地点。

17.4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误

投或提前拆封不负责任。

## **18. 迟交的磋商供应商响应文件**

18.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磋商开始后递交的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

## **19. 磋商供应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9.1 供应商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后，可以在规定的磋商时间开始前修改或撤回其磋商供应商响应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19.2 供应商的修改书或撤回通知书，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按 17 中的规定进行密封、标记和发送。

## **五 磋商过程**

### **20. 开始**

20.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工作。所有供应商应派代表参加，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代表应在递交响应文件表上签名以证明其出席。

20.2 递交响应文件过程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监督部门将对响应文件递交的时间、密封及标示等进行审查。迟到的响应文件及未密封的响应文件不予接收。

### **21. 磋商小组和评审方法**

21.1 磋商和评审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的组成详见磋商项目资料表。

21.2 评审专家应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

21.3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21.4 磋商小组将首先按照本须知响应文件进行初审。对初审合格的响应文件将按照本须知对应的磋商程序进行磋商和评审。

21.5 在磋商期间，磋商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进行澄清，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对磋商价格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

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21.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向磋商小组中的评审专家作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

21.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组织供应商进行现场考察或召开磋商前答疑会，但不得单独或分别组织只有一个供应商参加的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 22. 响应文件的初审

22.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符合性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2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2.3 算术错误将按下列方法更正：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磋商总价金额与按分项报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分项报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分项报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磋商总价为准，并修改分项报价。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算术错误的更正，其响应文件可能被否决。

22.4 对于响应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磋商小组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供应商的相对排序。

22.5 在详细评审之前，磋商小组要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该是与磋商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例如关于磋商保证金、适用法律、税务、加注星号（“\*”）的条款等内容的偏离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磋商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响应文件有违反法律、政策规定和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22.6 没有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否决。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补充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响应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磋商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者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 1) 供应商与采购人有利害关系可能影响磋商公正性的；
- 2) 供应商参与项目前期咨询或磋商文件编制的；
- 3)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原件的；
- 4) 不同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 5)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的要求签署的；
- 6) 供应商的磋商函、资格证明材料未提供，或不符合国家规定或者磋商文件要求的；
- 7) 同一供应商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方案或者磋商价格的，但磋商文件有要求的除外；
- 8) 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或保证金金额不足、保函有效期不足、磋商保证金形式或出具磋商保函的银行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 9) 响应文件不满足磋商文件加注星号（“\*”）条款要求的；
- 10) 磋商价格高于磋商文件设定的最高限价的；
- 11) 不接受磋商有效期要求的；
- 12) 供应商有串通磋商、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13) 存在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否决响应的其他条款的。

## 23. 磋商

23.1 磋商小组将按照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顺序依次与通过响应文件初审的供应商代表进行磋商。磋商内容及要求详见本磋商文件，磋商小组与供应商代表仅能针对除磋商内容和要求中不得偏离部分以外的条款进行磋商。

23.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3.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3.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3.5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23.6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3.7 磋商小组根据各供应商最后总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推荐前三名为成交候选人，并编制完成评审报告。

## **六 授予合同**

### **24. 合同的授予**

24.1 磋商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经批准同意后 2 个工作日内，由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磋商结果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hngp.gov.cn>）、河南招标采购网（<http://www.hnzbcg.com.cn>）上发布。

### **25. 否决所有磋商和重新磋商**

25.1 如磋商小组认为所有磋商响应文件均未能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可否决所有的磋商，依据磋商小组评审结论，采购人将宣布本次磋商无效，并重新组织磋商。

### **26. 磋商代理服务费用**

26.1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磋商项目资料表”中规定的磋商代理服务费。

### **27. 签订合同**

27.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27.2 如果成交供应商没有履行成交的各项承诺，采购人将取消该成交决定，该成交供应商不得要求采购人退还其磋商保证金。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将合同授予第二成交供应商或重新磋商。

## 第三部分 合同草案条款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签订日期：\_\_年\_\_月\_\_日

甲方：

乙方：

根据财政部印发《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暂行）》通知（财综〔2014〕96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工作的实施意见》（豫政办发〔2014〕168号）等有关文件规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为保证所购的服务质量，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 第一条：项目服务内容

河南省应急管理厅向 xxxxxxxx 购买视频会议、会商及协同办公系统运维服务项目，服务内容包含：

#### 1. 会议保障服务

- 1) 本地会议保障：完成日常情况下以及法定节假日期间，在河南省应急管理厅召开的普通多媒体会议的系统调试、操作及保障服务；
- 2) 视频会议保障：完成日常情况下以及法定节假日期间，在河南省应急管理厅召开的视频会议调试、操作及保障服务；
- 3) 视频会商点名保障：按要求完成使用视频会商系统召开的应急管理部、省委、省政府对省应急管理厅以及省应急管理厅对省辖市应急局的视频会商点名调试、操作及会议保障服务；
- 4) 值班保障：视频会议、会商系统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运维团队必须提供至少 1 人次 7×24 小时（含国家法定节假日）驻场值班服务。

#### 2. 设备巡检、维护及故障处理服务

- 1) 巡检服务：运维团队须制定计划，每年不少于两次对省应急管理指挥平台硬件系统及相关设备进行现场巡检，签署巡检记录单，形成巡检报告。并对在现场巡检过程中发现的隐患及故障进行及时处理，确保该系统正常运转。
- 2) 设备维护：按照设备技术手册的要求，对系统设备进行维护。对保修期内原厂设备，负责联络厂家工程师上门维修，并跟踪维修情况；并收集设备的随机资料，包括驱动光盘、操作手册、保修卡等。对保修期外的设备，应提出合理化建议。
- 3) 故障处理：对省应急管理相关硬件平台及设备突发故障进行现场排查、现场处理，确保该系统正常运转。

### 3. 日常办公设备维护

- 1) 日常办公设备故障处理：对办公区域内的台式电脑、笔记本、打印机、传真机、电话等常用办公设备所出现的简单故障进行排查检测、在能力范围内进行故障维修处理；
- 2) 日常办公软件安装调试：对办公区域内的台式电脑、笔记本所需安装的操作系统、日常办公软件等进行安装调试及系统维护。

### 4. 协同办公系统运维

- 1) 进行协同办公系统的日常运行和维护管理，监控系统运行状态，保证系统各项运行指标符合相关规定；
- 2) 迅速而准确地定位和排除各类故障，保证信息系统正常运行；
- 3) 负责对各处室和基层单位的系统管理员和文书提供技术指导和支撑服务。各基层单位有解决不了的技术问题需要协助时，要积极配合，提出指导意见；
- 4) 制定协同办公系统应急预案，进行系统安全管理，保证信息系统的运行安全和信息的完整、准确；
- 5) 负责技术档案和资料的管理，建立健全必要的技术资料 and 原始记录、运行记录等；

## 第二条：项目经费及支付

1. 合同购买服务价款总款：XXXXXXXXXXXXX 元（大写：XXXXXXXXXXXXX 元整）。



2. 支付方式: XXXXXXXXXXXXX, 乙方须在正式转账前向甲方提供正式有效票据, 由甲方按相关规定办理划款手续。

#### **第四条: 合同期限与终止**

##### 1、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为 1 年, 自 XXXX 年 XX 月 XX 日 起至 XXXX 年 XX 月 XX 日止。

##### 2、合同的终止

(1) 合同期满, 双方未续签的;

(2) 乙方服务能力丧失, 致使服务无法正常进行的;

(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 因国家政策调整后与相关规定内容、要求不一致, 或发现乙方不符合《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暂行)》通知(财综〔2014〕96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工作的实施意见》(豫政办发〔2014〕168号)等文件规定应具备的条件, 造成合同无法履行的。

#### **第五条: 双方权利和义务**

##### (一) 甲方权利、义务

1. 工作为合同期内实施, 甲方了解掌握乙方服务项目情况。

2. 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所有必须的文件、资料。

3. 甲方应为乙方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与相关政府部门及其他第三方的沟通、协调提供必要的协助。

4. 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服务费用。

##### (二) 乙方权利、义务

1. 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 不得将服务项目委托给第三方, 应按本合同如实报告服务情况, 按时、按标准完成服务项目任务。

2. 乙方郑重承诺: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及履行完毕后 5 年内, 未经甲方同意, 不会将甲方所提供的资料用于项目策划包装服务项目以外的其他用途, 如有违反, 乙方保证承担其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六条:**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 双方因违约或重大过失造成对方经济损失的应当赔偿。

**第七条：**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甲、乙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条：**本协议一式肆份，甲方、乙方各执两份，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单位名称：xxxxxxxxxxxx

单位名称：xxxxxxxxxxxxxxxxxxxx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xxxxxxxxxxxx

开户银行：xxxxxxxxxxxxxxxxxxxx

账号：xxxxxxxxxxxxxxxxxxxxxx

账号：xxxxxxxxxxxxxxxxxxxxxx

##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资料表

序号	内 容
1	需方名称、地址：河南省应急管理厅 供方名称、地址：
2	履约保证金金额及货币：中标人在签订合同时与采购人协商，并在合同中明确，人民币。
3	付款方式： 由采购人和中标人双方友好协商后，以正式合同内容为准。

注：本表为样式表，使用时应重新打印，并可增加特殊的条款要求。

## 第五部分 磋商项目资料表

本表关于要采购的货物的具体资料是对磋商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本项目资料表中注“\*”为磋商供应商必须满足的条件，如不满足，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序号	内 容
说 明	
1	采购人名称：河南省应急管理厅 采购人地址：郑州市纬二路 10 号 联系人：岳老师 电话：0371-65919767
2	采购项目：河南省应急管理厅视频会议、会商及协同办公系统运维服务
3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负责本项目联系人：李芬 电 话：0371-65958908
4	*磋商供应商资格要求：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并与采购人无任何隶属关系； 2. 提供 2018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 3. 2019 年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4.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活动的声明函； 5. 提供政府采购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6.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投标； 8. 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	语言：中文，磋商供应商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
<b>投 标 报 价 和 货 币</b>	
6	<b>*本项目预算价：人民币 45 万元，磋商报价超过此预算价的按无效投标处理。</b> (1) 磋商报价：包括本项目所有人工费用、评审费用、检测费用、验收费、所需缴付的国家及地方一切税费，以及为完成本项目建设需求所产生的其他相关费用。 (2) 相关费用：由成交人承担的费用，包括磋商代理服务费、税费、售后服务等相关费用。 磋商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按照预算的 2%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服务费。（可将磋商保证金直接转为磋商代理服务费）
7	磋商货币：人民币
<b>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和递交</b>	
8	磋商供应商应提供保证本项目正常服务所需的人员、设备等。
9	<b>*磋商保证金金额：人民币玖仟元整（9000.00 元）。</b> （磋商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提交。磋商截止时间前必须到达采购代理机构银行帐户） 户名：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平安银行郑州分行营业部 帐号：30205916000552 磋商保证金应在投标有效期截止日后(20)天内有效。
10	<b>*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从磋商之日起 60 天</b>
11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正本份数一份，副本份数贰份；正、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正本单独密封提交；贰套副本一起密封提交。）文件胶装，不接受活页装订。
12	资格证明文件：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p>*2.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相关登记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p> <p>*3. 提供投标人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要求注册会计师签字并加盖会计师印章；如截至到开标时间投标人成立时间不足要求时限的，须提供近三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4. 提供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纳税凭证；</p> <p>*5. 提供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社保缴费凭证；</p> <p>*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p> <p>*7.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p> <p>*8.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p> <p>*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p>
13	服务要求：详见采购要求
<b>评 审</b>	
14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经济、技术专家从相关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5	<p>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p> <p>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在规定的时间内要求合格供应商提交最后磋商报价。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磋商报价进行综合评分。</p> <p>2. 按照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即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均能满足磋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前提，磋商小组按评审因素量化指标打分推荐综合得分（磋商小组依据打分办法打分）排名前三的磋商供应商作为候选成交供应商。成交价格为最后磋商报价。</p> <p><b>一、报价（10 分）</b></p> <p>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p>

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1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 $S_n=10 \times C_{min}/C_n$

$S_n$ ：第 n 个有效投标人的价格得分

$C_{min}$ ：技术和商务审查符合的有效投标人最低报价

$C_n$ ：第 n 个技术和商务审查符合的有效投标人的投标价。

## 二、商务部分（45 分）

### （一）企业资质（30 分）

1. 投标人具有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OHSAS 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IEC 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IEC 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一项 2 分，共 10 分；

2. 投标人具有 3A 信用等级证书的得 3 分；

3. 投标人具有 CMMI3 或以上认证证书的得 3 分；

4. 投标人具有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的得 3 分；

5. 投标人具备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证书(ITSS) 叁级及以上资质的得 3 分；

6. 投标人具备符合国家标准《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规定的五星级要求资质的得 5 分；

7. 投标人具有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乙级及其以上的得 3 分。

（以上资质需提供原件备查）

### （二）企业业绩（15 分）

1、投标人提供 2015 年以来为应急单位服务的相关服务合同（同一单位多份合同视为 1 份），每有一份得 0.5 分，最多得 10 分；

2、投标人提供 2015 年以来类似业绩的，每有一份得 1 分，最多得 5 分（类似业绩指合同内容具有视频会议系统）。

（需提供原件备查）

## 三、技术部分（45 分）

### （一）运维团队人员组织计划（10 分）

运维团队组织构成严谨、人员配置充足、时间安排合理，能够完全满足驻场服务需求的得 10 分；

运维团队组织构成基本严谨、人员配置基本充足、时间安排基本合理，能够基本满足驻场服务需求的得 7 分；

运维团队组织构成不严谨、人员配置不充足、时间安排不合理，不能完全满足驻场服务需求的得 3 分；

无人员组织计划的，该项得 0 分。

### （二）人员能力（10 分）

	<p>运维团队人员通过机构或厂家网络设备、视频会议、数字音频产品、中控编程等任一产品认证或培训的，每提供 1 份得 1 分，最高得 10 分。（需提供社保证明）</p> <p>（三）本地化服务保障能力（5 分）</p> <p>1、投标人具备本地化服务人员中的技术人员<math>\geq 60</math>人，得 1 分；<math>\geq 70</math>人，得 2 分；<math>\geq 80</math>人，得 3 分。得分不累加，最多得 3 分；（需提供社保证明）</p> <p>2、投标人在河南本地注册公司（或有分公司）的，得 2 分，没有不得分，以营业执照或税务登记证为准。</p> <p>（四）设备巡检维护方案（5 分）</p> <p>巡检维护周期短、巡检计划内容合理性、可行性较好，得 5 分；  巡检维护周期较短、巡检计划内容基本合理、可行，得 4 分；  巡检维护周期长、巡检计划内容不合理、可行性较差，得 2 分；  未提供巡检维护措施的，该项不得分。</p> <p>（五）会议保障、日常办公设备维护及协同办公运维方案（10 分）</p> <p>服务承诺内容全面、清晰，贴合实际，措施详尽可行，应急响应时间明确，保证措施合理，能较好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10 分；  保证措施基本合理、可行的，能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7 分；  保证措施不合理的，可行性差的，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3 分；  没有服务承诺，不能满足项目需求的，该项不得分。</p> <p>（六）保密措施方案（5 分）</p> <p>保密承诺内容全面、清晰，贴合实际，措施详尽、可行，能较好满足项目需求得 5 分；  保密承诺相对一般，措施具体、可行，能满足项目需求得 4 分；  保密承诺相对较弱，措施简单，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 2 分；  没有保密承诺，不能满足项目需求得 0 分。</p> <p>说明：</p> <p>1、评分依据评分标准，对照响应文件进行。</p> <p>2、以上所有证明资料响应文件中须附有效的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否则不予计分，且供应商须对复印件的真实性负责，如存在弄虚作假行为，视为无效响应处理。</p>
16	服务地点：不适用。
17	付款条件的偏离：不接受
18	资格后审条件及方式：不适用



## 授 予 合 同

19	成交增减范围： $\leq 10\%$
20	适用于本磋商供应商须知的额外增加的变动：无

# 第六部分 采购服务要求

## 一、项目背景

自机构改革成立应急管理部门之后，其工作职能、工作任务都发生了很大变化，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其中视频会议、调度会商、协同办公系统等信息化运维工作更是有了更高要求和更高标准。按照应急管理部《关于印发应急管理视频会议值班管理制度（试行）和视频会议室建设规范（试行）的通知》（应急厅〔2019〕29号）等文件要求，现采用政府购买服务形式对我厅相关运维服务进行保障。

## 二、运维主要内容

### 1. 会议保障服务

- 5) 本地会议保障：完成日常情况下以及法定节假日期间，在河南省应急管理厅召开的普通多媒体会议的系统调试、操作及保障服务；
- 6) 视频会议保障：完成日常情况下以及法定节假日期间，在河南省应急管理厅召开的视频会议调试、操作及保障服务；
- 7) 视频会商点名保障：按要求完成使用视频会商系统召开的应急管理部、省委、省政府对省应急管理厅以及省应急管理厅对省辖市应急局的视频会商点名调试、操作及会议保障服务；
- 8) 值班保障：视频会议、会商系统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运维团队必须提供至少 1 人次 7×24 小时（含国家法定节假日）驻场值班服务。

### 2. 设备巡检、维护及故障处理服务

- 4) 巡检服务：运维团队须制定计划，每年不少于两次对省应急管理指挥平台硬件系统及相关设备进行现场巡检，签署巡检记录单，形成巡检报告。并对在现场巡检过程中发现的隐患及故障进行及时处理，确保该系统正常运转。
- 5) 设备维护：按照设备技术手册的要求，对系统设备进行维护。对保修期内原厂设备，负责联络厂家工程师上门维修，并跟踪维修情况；并收集设备的随机资料，包括驱动光盘、操作手册、保修卡等。对保修期外的设备，应提出合理化建议。
- 6) 故障处理：对省应急管理相关硬件平台及设备突发故障进行现场排查、现场处理，确保该系统正常运转。

### 3. 日常办公设备维护

- 3) 日常办公设备故障处理：对办公区域内的台式电脑、笔记本、打印机、传真机、电话等常用办公设备所出现的简单故障进行排查检测、在能力范围内进行故障维修处理；
- 4) 日常办公软件安装调试：对办公区域内的台式电脑、笔记本所需安装的操作系统、日常办公软件等进行安装调试及系统维护。

### 4. 协同办公系统运维

- 6) 进行协同办公系统的日常运行和维护管理，监控系统运行状态，保证系统各项运行指标符合相关规定；
- 7) 迅速而准确地定位和排除各类故障，保证信息系统正常运行；
- 8) 负责对各处室和基层单位的系统管理员和文书提供技术指导和支持服务。各基层单位有解决不了的技术问题需要协助时，要积极配合，提出指导意见；
- 9) 制定协同办公系统应急预案，进行系统安全管理，保证信息系统的运行安全和信息的完整、准确；
- 10) 负责技术档案和资料的管理，建立健全必要的技术资料 and 原始记录、运行记录等；

### 5. 其他服务

完成厅交办的其他非专业技术类日常工作。

### 6. 运维人员需求

运维单位需针对本项目成立专门的运维团队，并指定一名项目经理负责运维过程中的沟通、管控工作。派驻现场的工程师不少于 3 名，为用户提供 7×24 小时（含国家法定节假日）驻场服务，派驻现场工程师需具备网络调试和维护技能，能熟练掌握网络设备、服务器、应用软件、视频会议系统、显示系统、视频监控系统、安全设备等维护技能，熟练掌握数据库、协同办公系统等知识，具有较好的沟通能力，在日常维护过程中能快速定位故障并解决。

### 7. 保密要求：

运维单位及相应人员须对在运维过程中所接触到内部信息及其他相关涉密内容进行严格保密，不得窃取相关信息或外流相关内容，运维单位需做出保密承诺。

- 1) 严格做好运维过程中的文档保密要求;
  - 2) 严格做好工作环境保密要求;
- 自愿承担知悉或接触的国家秘密或工作秘密的保密义务。

# 第七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

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_\_\_\_\_项目

## 响 应 文 件

编号: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 一、磋商复函格式

致：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1、根据贵单位\_\_\_\_\_号磋商邀请书的邀请，我们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的磋商采购。我方授权\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_\_\_\_\_（供应商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磋商的有关事宜。

2、我方愿意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的服务，磋商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

3、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_\_\_\_（工期）完成项目工作；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向贵单位支付磋商代理服务费。

4、我方同意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向贵单位递交金额为\_\_\_\_\_人民币（大写）的磋商保证金。并且承诺：在磋商有效期内如果我方撤回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或成交后拒绝签订合同，我方将放弃要求贵单位退还该磋商保证金的权力。

5、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一式\_\_\_\_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_\_\_\_份。

6、磋商有效期60天

7、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磋商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8、在质量、性能和服务不相等情况下，我方完全理解并认可贵单位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公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签字）：

日期：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供应商开户行：

账号：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名称）的（磋商供应商全名）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招标编号为\_\_\_\_\_，项目名称为\_\_\_\_\_的磋商及合同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名称（公章）：

地址：

后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三、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总价	人民币小写(元)：
	人民币大写(元)：
完成期	合同签订后_____。

供应商：（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 六、项目计划进度表

供应商（此处填名称并盖章）

项目	计划进度安排

供应商代表人：（签字）

## 七、售后服务计划和承诺

提供但不限于提供以下内容的售后服务计划：

- 1、详细说明服务的内容、形式、响应时间。
- 2、该项目所提供的其它免费服务。

授权代表签字：

## 八、供应商简介

提供但不限于提供以下内容：

- 1、供应商简介：包括公司概况、组织机构、近三年经营情况、技术设备、人员状况等；
- 2、业绩及目前正在执行合同的情况；
- 3、其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

供应商单位公章：

日期：

授权人代表签字：

职务：

## 九、技术方案

## 十、供应商项目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10.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相关登记证书复印件

10.2 提供投标人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要求注册会计师签字并加盖会计师印章；如截至到开标时间投标人成立时间不足要求时限的，须提供近三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10.3 提供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纳税凭证

10.4 提供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社保缴费凭证

10.5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原件）

本公司郑重声明：

我公司\_\_\_\_\_在参加本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 10.6 网页查询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 10.7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投标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代理机构工作人

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 10. 8 保证金缴纳凭证 附：投标保证金收据或电汇、转账等凭证

####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需要）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



1、该声明函是针对小微型企业的，非小型、微型企业投标时不用提供该声明。

2、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必须同时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和投标产品生产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出具的中小企业认定证书以及中小企业声明函。